

LIGHT (A 键) ——



—— (D 键) STAR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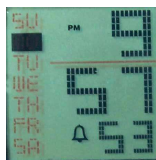
MODE (B 键) ——

—— (C 键) RESET

A. 功能简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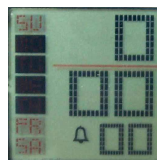
- 6 位计时功能，显示时、分、秒、日、月、星期。
- 响闹及整点报时
- 贪睡功能
- 12/24 时制选择，全自动日历。
- 1/100 秒秒表
- EL 背光
- 在任何模式的设置情况下，按 D 键不动可激活它的自动运行功能。

B. 产品功能模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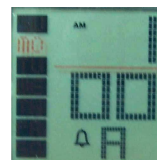
计时模式

B 键 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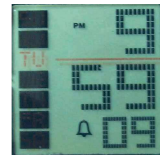
秒表模式

B 键 →



闹钟模式


B 键 →



时间设置模式

1. 在非设置模式下，按 B 键选择操作模式。任意模式下按 A 键 EL 亮三秒。

2. 计时功能，

- 在计时模式下按 C 键显示闹钟；按 D 键显示日期。
- 在计时模式下，开启或关闭闹钟和整点报时：
 - a) 按 C + D 键依次开启或关闭闹钟，闹钟符号 “” 显示时为闹钟开启。
 - b) 按 C + B 键依次开启或关闭整点报时，按 C 键星期符号全部显示时为开启整点报时，星期符号全部关闭时为关闭整点报时。

3. 秒表及分段计时功能

- 秒表的显示范围是 23 小时 59 分 59.99 秒。
- 秒表以 0.01 秒开始计时；30 分钟后，以秒计时。
- 在秒表模式下，按一次 D 键开始执行跑秒，再按一次 D 键跑秒停止，在跑秒停止时按 C 键是秒表归零。
- 在秒表模式下，按 D 键开始计时，按 C 键进入分段计时状态，再按 D 键退出分段计时，进入秒表停止状态；退出分段计时时，按 C 键显示全部秒表时间，再按 C 键跑秒归零。
- 秒表运行时，按 B 键返回时间显示模式，秒表在背后运行。

4. 闹钟功能

- 闹钟设定：在闹钟模式下，“时” 闪动，按 D 键进行调整，再按 C 键 “分” 闪动，按 D 键进行调整。

- 在开启闹钟的情况下，到达闹钟设定时间时，闹钟会响闹 60 秒后自动停止。
- 闹钟响闹时，按 D 键开启贪睡功能，5 分钟后再次响闹 60 秒；按 C 键可停止响闹。

5. 时间设置功能

- 在时钟设置模式下，“秒”闪动，按 D 键调整“秒”归零；按 C 键“分”闪动，再按 C 键依次进入“时”、“日”、“月”、“星期”的调整，在对应元素闪动时，按 D 键进行调整。
- 在设置“时”时，按 D 键调至 " A " 或 " P " 出现时为 12 时制，" H " 出现时为 24 时制。
- 在设置“秒”时，若秒数值于 30 至 59 之间，在秒数值回到 00 的同时，分数值亦会加 1；若秒数值是于 00 至 29 之间，分数值则保持不变。

C. 质量标准

- 机芯尺寸（不包含突出）：26.2*24.1mm
- 厚度（不包括蜂鸣片）：7.7 mm
- 工作温度：-10℃~+60℃
- 工作电压：3.0V
- 准确精度：±90 秒/月
- 电池型号：CR2016
- 静态最大驱动电流：≤3.5u A (T=25℃)
- 静态平均驱动电流：≤2.5 u A (T=25℃)
- 响闹电流：≤2.5m A
- 亮光电流：≤10m A
- 电池寿命（响闹每天按 60 秒计，3 秒 EL 每天亮 2 次）：18 个月(日本电)

	制 作	审 核	批 准
签 名	冯碧颜	胡祥玉	刘成恒
日 期	06/09/09	06/09/09	06/09/09